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13,873.1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0.39%。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集团”或“公司”）近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杭州广宇安诺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安诺”）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安诺康养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诺康养”）获得江苏银行杭州分行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 2,000 万元。广宇集团为该授信额度下的本金及其利息、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少数股东杭州联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鸣贸易”）以其出资比例为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反担保。

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公司新增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35 亿元（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上市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含 70%）的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资产负债率以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原则，安诺康养的资产负债率为

65.79%，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前次使用剩余额度	本次使用	本次剩余额度
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	25	19.867	0	19.867
		<70%	10	6.605	0.2	6.405
		合计	35	26.472	0.2	26.272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浙江安诺康养服务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1年8月31日

(2)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平海路6-8号三层318室

(3) 法定代表人：余镭

(4)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老服务等（详情请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6)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安诺康养是广宇安诺的全资子公司，广宇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广宇安诺76%的股权，联鸣贸易持有广宇安诺24%的股权。

(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安诺康养资产总额11,496.95万元，负债总额6,729.42万元，所有者权益4,767.53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9,482.96万元，净利润89.50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2年6月30日，安诺康养资产总额12,714.90万元，负债总额8,365.73万元，所有者权益4,349.17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1,455.54万元，净利润-342.9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安诺康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安诺康养在江苏银行杭州分行获得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2,000万元，广宇集团与江苏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安诺康养该授信额度下的本金及其利息、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少数股东联鸣贸易以其出资比例为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反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提交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51,052.13 万元，本次提供担保本金 2,000 万元，合计占公司 2021 年未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90.4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2. 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9日